## 权利问题比道德问题更重要

什么事可以做,我们叫做权利。什么事不可以做,这是权力的边界。什么事是你必须做的,是所谓的责任。 在这三个之上才有那些可做可不做的事,我们到底做还是不做,有了选择权以后选择这个还是选择那个。 我觉得现在所有道德之所以出现崩溃或者流于虚伪,都是因为没有这个根基

文/ 秦晖



私自利、权利至上, 我觉得这是截然不能混在 一块的概念。不是说"权利至上"没有坏处,"权 利至上""权利扩张"的确有它的问题,但和"自 私自利"不仅不是一回事,而且风马牛不相及,因为这 完全是两个问题。所谓"自私自利"是我只做损人利己 的事,和"权利至上"完全不是一回事。

## 谁有权力拔这一毛

先秦时代有一个有名的争论,后来大家都没有理 解,即孟子批杨子的事,"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 下,不为也。墨子兼爱,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翻 译成现在的说法是为了天下应该抛头颅洒热血。孟子把 两人骂了一通,骂墨子比杨子还要厉害,说"杨近墨远", 说墨子是最糟糕的,如果认识了墨子的糟糕就信杨子, 认识了杨子也不行就信我们了。最后很多人说孟子为何 这样说?民国初期有人说,因为孟子主张"四不"道德, 主张利他也主张不损己,对墨子主张抛头颅洒热血很不 认同,其实这个说法说不通,因为孟子就讲过"舍身取义、 杀身成仁"。

后来汉儒赵岐说过一句话非常精彩——最不接受墨 子的,是因为墨子认为以天下为理由可以拔你一毛,但 不知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杨子(杨朱)知 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但杨朱认为不敢毁伤 的理由是"这一毛属于我,所以想不毁伤就可以不毁伤。" 孟子说这是不对的,你这一毛既不是你的,也不是天下 的, 而是属于爹妈的。讲得简单一点是属于亲缘或者熟 人共同体。我一直讲传统儒家不同于其他家最基本的不 同为既不是个人本位主义的, 也不是国家本位主义的, 而是小共同体本位主义的。

孟子说的东西和赵岐的解释讲了非常重要的观点, 拔一毛的问题根本不是拔一毛以利天下该不该为的问 题, 而是谁有权力拔这一毛的问题。杨朱认为拔一毛的 权利是我的,我这一毛由我做主。尽管这个做主可能是 抛头颅洒热血,为了利天下不光拔一毛,抛头颅洒热血 都行,但前提是我愿意,你不能为了利天下拔我一毛,

这个权利是我的。墨子认为以天下为理由可以拔你一毛。 孟子两边都不赞成,一毛不属于天下,也不属于自己, 应该属于爹妈。

在这个问题上, 我理解孟子的解释近似于岳母刺字 的说法。如果爹妈让你尽忠报国,那你忠孝两全了,爹 妈让你做就做是尽孝,报国也是尽忠,但决定权不属于 你。如果爹妈需要你养老,就得要养老,"为父绝君,不 为君绝父",可以为父亲而得罪皇上,绝不能因为皇上 而得罪父亲。我们古人一开始就把这个问题看成是谁有 权力拔这一毛的问题, 而不是拔一毛以利天下该不该为 的问题。其实该不该为的问题没有争议,即使是杨朱, 我认为他没有说拔一毛以利天下就是不该为, 只不过强 调该不该为由我做主,不能由你们来做主。这非常重要, 因为这一毛是你的,你才可能奉献出来,包括抛头颅洒 热血在内。如果这一毛不是你的, 权利不是你的, 那就 完了, 助长很多人为了自己的私利, 打着"天下"的名 义拔别人的毛。古代儒家有一句名言非常精彩:皇帝是 天下最坏的人(黄宗羲),为什么?因为以"我之大私 以天下之大公",以天下为理由拔所有人的毛,但最后 这个天下是他的。

## 道德和制度的关系

我觉得一个社会建立的基础有三件事。

一件是我们可以做什么。所谓"可以做什么"不是 说应该做什么, 而是说有些事可做可不做, 正是因为可 做可不做才有选择的可能,才有选择是好还是坏,或者 是符合道德还是不符合道德的区别。如果一个人根本没 有所谓的可以做的事,比如被关在监狱里的人,无所谓 选择也就无所谓善恶了。

什么事可以做,我们叫做权利。什么事不可以做, 这是权力的边界。什么事是你必须做的, 是所谓的责任。 在这三个之上才有那些可做可不做的事, 我们到底做还 是不做,有了选择权以后选择这个还是选择那个。我觉 得现在所有道德之所以出现崩溃或者流于虚伪, 都是因 为没有这个根基。

当然我并不想以这个理由对何怀宏兄的书提出批 评,何怀宏的书讲权利讲得不少。有人说这是旧瓶装新 酒, 我理解的旧瓶装新酒, 经典还是旧的, 只不过给予 新的解释。何怀宏的纲常和前面的五常,把五常分两部分, 前面部分三纲五常字面上不是一回事, 瓶子也换了。只 有在五常的第二部分才保留了仁义礼智信,这可以说是 一个旧瓶,但这个旧瓶在其整个书里比重不是大,三纲 完全是新的, 五常有一半是新的。这里我讲的是瓶, 不 是酒,酒基本上是新的,瓶为七成新,保留了五常的一半。 所谓的仁义礼智信只是一个形式, 当然对此他也有一个 说明,企图做一种努力,把我们现在的普世价值、人权、 共和和我们的道德追求结合在一起。对于这个文本本身 我没有完全不同的看法, 何怀宏试图为我们的民族和文 化奠定一个基础, 但从头到尾读后, 觉得这个东西基本 是普世的,没有多少内容属于只有中国人才有,而其他 民族人没有, 把普世价值以一种符号形式理了一遍。

如果要说一个异议,我对他前面讲的一段话提出异议:中国势必走向一个共和的社会,再没有什么社会比 共和社会更需要所有公民的德性。建立共和的确需要德 性,而且需要很高的德性。如果就所有公民而言,那对 所有公民德性的要求相当低,也就是说只要你不害人就

掌上信息管家

行了。关于这点我要讲一个很有趣的真故事,大家不妨想一下关于道德和共和制度到底是一种什么关系。

2010年台湾搞了一个五都选举, 五都选举本身很规 范,没有多少舞弊行为,但五都选举和其他几都选举绑 在一起,其中一个是里长选举,里长选举有很多贿选。 某次在台中碰到一个里长跟我抱怨:这里人的素质真差, 给他们发了东西,都拿了,但还是不投我的票,素质很差。 我想这正说明了一点,即他们投票不是为里长投的,而 是为自己投的。投票的游戏能够成立的核心就是假定所 有人不是为了救国救民、拯救全人类,就是为我自己投。 我是一个弱势者, 投主张福利国家的人的票; 我是一个 对自己竞争力很有信心的人, 就愿意投给主张自由市场 的人的票。这不是为别人考虑,为自己考虑。这和我们 讲的贿选根本不是道德高低的区别,只不过前一种人即 规范投票的人考虑的是自己的长远利益,相信自己这一 票是有用的,这一票很有可能产生一个适合我利益的政 府。请大家注意,并不是适合全人类利益的政府,就是 我的利益, 我是一个弱势者, 希望有一个福利政府, 你 是一个强势者,希望有一个自由竞争的体制,他有一个 长远的利益追求。可贿选的人对长远利益没有信心,不 知道选票有什么用,而且今天搞选举明天是否搞不知道,

瞬间会心一笑

时政爱好者的掌上利器



国际视野 中国故事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选出来的人可能是第二把手, 既然如此换一瓶酒有什么 不好? 非常正常,没有什么不好。

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只有一点:坚持把民主搞下去。 老实说,不用做什么教育,大家也没有贿选。若贿选纯 粹从形式上的操作来讲非常不可行,对于自私的人来讲, 道理很简单, 因为贿选的特征是信息不对称, 投什么票 我不知道。这和跑上面贿赂当官不一样,比如我给省委 书记塞钱,提拔我,给我升官。如果他拿了我的钱,而 我没有升官,就是他没干事。贿选不一样,给所有人塞钱, 但投票不计名, 查不到哪些人是否投。所以很多人是钱 照样拿, 但票会投一个认为给我带来更大利益的人。如 果有一个人说,你既然拿了他的钱,应该如何如何。如 此反而不如这些人为自己考虑。这里我并不是说民主制 度,人越自私越好,只是说人们为自己考虑,丝毫不妨 碍共和民主制度的成功运用, 而且共和民主制度就是为 具有这种德性的人设计的, 不是为圣人设计的, 就是考 虑到每个人为自己投票,非为他人投票。当然这个制度 的好处在于一方面尊重人的底线,另一方面为人性的提 升留下了无穷的空间。

也就是说若在这个制度下要利他、利国家、利人类 没有人会妨碍你,包括抛头颅洒热血都行,我的一毛由 我做主并不意味着不可以把这一毛奉献出去,不仅可以 奉献这一毛,还可以抛头颅洒热血,当然前提权利在我。

## 权利问题与道德问题

所以道德问题怎么高调都可以,我从不认为以前社 会出了问题是因道德高调拔得太高,比如毫不利己、专 门利人。大跃进提倡放卫星、提倡搞极左的人,首先饿 死的应该是他们, 那些主张放卫星的人被饿死, 老百姓 活着,这有什么不好?我觉得没有什么不好。最大的问 题是这些主张者没有饿死,老百姓却饿死,这算什么道 德? 根本不是道德高低的问题。我在我以前一本书的封 面上写过两句话:

第一句话:"高调再高,苟能律己,慎勿律人,高亦 无害。"再高的高调,比如为某项事业献身等,如果只 是要求你自己的,不涉及到你对别人的,怎么高都可以。 你哪怕追求不到,只要你不去剥夺别人的权利也没什 么坏处,哪怕你死了,没有实现,你至少给大家留下一 个道德美感,尽管共产主义没有实现,赵一曼等人还是 挺令人尊敬。但有一个前提,这个东西只能律己不能律 人,如果要律人,就有一个权界的问题,这就不是道德 范畴而是权利范畴。何怀宏在"五常"里列了"群己公", 我觉得"群己"地位更高一点,我觉得是"纲"不是"常"。

第二句话:"低调再低,不逾底线,若能持守,低又 何妨。"也就是说低调可以很利人,只有利己,但不能 损人。一个合理的社会应该有受人敬仰的慈善家, 但每

个人都有交换的权利,所谓交换都是为自己而干。但这 个社会唯一要禁止的是抢劫,如果社会敬仰慈善,承 认交换,禁止抢劫,我认为这个社会就是一个非常好的 社会。而且在这种社会中慈善是真正的慈善,每个人能 够明白有什么东西,能够拿去搞慈善——当然是自己的 东西,不可能慷他人之慨。现在很多人的高尚并不是奉 献自己, 而是把别人拿到祭坛上牺牲, 比如"共产风", 让别人献身,让别人的尸体为自己升官,这是最可耻的。 在官场上喜欢讲假话的人,在市场上一定卖假货,两者 没区别。所以权利问题在今天要比道德问题更重要。

但话又说回来, 自由主义这个事或者我们想追求的 自由主义有一个非常矛盾的地方, 比如这种东西对所有 公民(我这里讲的是所有人,因为何怀宏这里讲的是所 有公民)的道德要求并不是那么高,不会讲把所有人变 成圣人,我们才能实现什么。但对人类道德的预期不高, 按理说这种制度应该是最好搞的, 可在人类历史上, 任 何民族真正自发建立起的这样一种制度很少,甚至我认 为英国也不是有什么文化的必然性, 就一定能够建立这 样一条制度,实际这条制度能够实现,在英国有很多机 缘巧合的结果,我觉得没有任何一个民族有一个先进的 文化基因决定它一定能够建立一套这样的制度。

为什么? 大家想想, 他对人性的预期或者对道德的 要求其实不是很高,按理说对道德的要求很现实主义, 而不是很高调主义,可我们看到的往往都是各种各样的 奴役人的制度,我觉得这里有一个最大的问题是——自 由是一个很低调的东西,但它是所有公共物品中最具有 公共性的东西。

一旦实现自由,就不是某一个人的自由,可要争 取自由的过程,不能要求每个人同等奉献,这根本做 不到。争取自由的过程肯定需要有些人奉献,而这些 人奉献是人类历史上古今中外最高尚的一种行为,因 为你别的奉献都可能跟个人利益有关, 比如打天下是 自己的天下,包括挣来的钱是自己的。只有自由,争 自由的风险由我来承担,但我争到的自由没有比别人 多一点,别人的自由也不可能比我少一点。如果争到 的自由有三六九等就不是真正的自由。所以在这个过 程中的确需要一些人有很高的道德意志、道德精神。 自由、平等、共和、人权都是世俗主义的概念,但这 个制度最早建立的国家都是宗教非常发达的国家,都 是信仰精神非常强烈的国家,这两者之间到底有何关 系?说穿了,自由主义事业就是一些高尚者捍卫平庸 的人能够理直气壮的过平庸生活权利的一种高尚事业。 一些高尚的人流血牺牲,为的是其他人能理直气壮的 平庸。讲得简单点就是这么一回事。★

(本文是作者在何怀宏新书《新纲常》出版沙龙上的发言, 根据录音整理,未经本人审核)